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银河证券”)《关于更换渤海汽车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的函》，银河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张贇先生因已离职，不能继续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，银河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徐扬女士(简历见附件)接替张贇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履行相关的持续督导保荐职责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欧阳祖军先生和徐扬女士，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且法定督导期结束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11 日

附件：

徐扬女士简历：

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总经理，保荐代表人，硕士学位，具有 13 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。曾负责或重点参与了三安光电并购台湾璨圆光电、大新华航空收购海南航空部分股权、苏宁环球再融资、湘电股份再融资、天海投资再融资、天海投资公司债、家家悦 IPO、中科金财 IPO、中欣氟材 IPO 等项目，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。